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建立批捕、起诉、公益诉讼一体化和类案集约化办理机制，深入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立足检察职责，全力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主动护航经济发展大局，积极为全区“打造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示范区”提供优质检察产品。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有检察一部（办理危害国家、公共安全、扰乱公共秩序、侵犯公民人身民主财产权利、危害国防利益等犯罪案件）、检察二部（办理贪污贿赂、渎职、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等犯罪案件）、检察三部（民事行政检察）、检察四部（刑事执行检察）、检察五部（金融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检察六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检察七部（公益诉讼检察）、检察八部（案件管理、法律政策研究、人民监督工作以及控告申诉举报事项受理、

刑事申诉案件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办公室（负责行政事务、采购后勤、技术保障、警务保障等）、政治部（政工党务、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检务督察、宣传教育等），共计 10 个部门。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758.15 万元，支出总计 5758.15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64.49 万元，增长 15.31%，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662.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1.26 万元，增长 14.36%，主要原因：一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二是两江新区财政局拨付 2022 年度、2023 年度应分摊的“驻两江新区检察官办公室”房租、水电等费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05.12 万元，占 81.32%；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57.78 万元，占 18.68%。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95.25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578.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80.45 万元，增长 13.89%，主要原因：一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支付两江新区财

政局应分摊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驻两江新区检察官办公室”房租、水电等，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756.76 万元，占 67.34%；项目支出 1822.10 万元，占 32.6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79.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04 万元，增长 88.23%，主要原因是预留 2024 年年初聘用人员的工资、社保费用等。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605.1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71.18 万元，增长 8.7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5.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18 万元，增长 8.7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88 万元，增长 3.50%。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年中追加职业年金补缴经费，人员经费收入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05.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1.18 万元，增长 8.7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88 万元，增长 3.50%。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年中追加职业年金补缴经费，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 3722.33 万元，占 80.8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3.37 万元，增长 0.90%，主要原因是由人员晋升引起的工资变动。

（2）教育支出 5.81 万元，占 0.13%，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51.54 万元，占 11.9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1.91 万元，增长 25.4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 127.53 万元，占 2.7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61 万元，增长 9.07%，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5）住房保障支出 197.91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08.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92.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6.74 万元，增长 12.2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616.33 万元，较

上年决算数增加 42.27 万元，增长 7.36%，主要原因是物价水平提升，日常运行成本等公用经费相应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租赁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60.17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1.83 万元，下降 16.43%，主要原因：一是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接待费用基本保持逐年递减的态势，全年实际支出少于年初预算；二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部门人员出访活动，三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减少浪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34.95 万元，增长 138.58%，主要原因一是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联系加深，公务接待任务增加；二是办案数量增加，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增高。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5.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组织了两场业务会

议，同比会议费支出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7.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6 万元，增长 86.33%，主要原因是重视业务素能提升，积极参加上级单位组织的各项线上、线下业务培训，培训费增幅较大。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16.3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租赁费、差旅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2.27 万元，增长 7.36%，主要原因是物价水平提升，日常运行成本等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4.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99 %。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部门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和 3 个一级项目、9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 996.78 万元。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编码	642		自评总分(分)	100	
部门联系人	谢姿姿		联系电话	023-67560528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得分（分）
年度总金额	4533.23	4689.12		4605.12				
其中：财政拨款	4449.24	4605.12		4605.12		100	10	10
一般公共预算	4449.24	4605.12		4605.12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工作目标主要有： 一、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二、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助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推动“四大检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检察队伍；五、主动接受监督，提升检察公信力。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达 100%，群众来信来访 7 日内回复率 100%，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95%等。		2023 年工作目标主要有： 一、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二、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助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推动“四大检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检察队伍；五、主动接受监督，提升检察公信力。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达 100%，群众来信来访 7 日内回复率 100%，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95%等。			2023 年工作目标主要有： 一、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二、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助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推动“四大检察”协调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打造过硬检察队伍；五、主动接受监督，提升检察公信力。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达 100%，群众来信来访 7 日内回复率 100%，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95%等。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分)	指标得分(分)	说明
	年度预算执行率	%	=	100	100	0	100	10	10	
	办结案件数量	件	≥	800	5248	556	100	9	9	受疫情等不可抗力影响，本年度案件数量大幅增加，办结案件数量5248件。
	办案平均周期	天	≤	120	120	0	100	4.5	4.5	
	装备配置完成及时率	%	≥	95	95	0	100	9	9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	%	≥	85	85	0	100	13.5	13.5	
	司法救助人数	人	≥	10	10	0	100	9	9	
	案件办结率	%	≥	90	92.15	2.39	100	9	9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	≥	95	100	5.26	100	9	9	
	群众来信来访7日内回复率	%	=	100	100	0	100	9	9	
	部门预决算按时公开率	%	=	100	100	0	100	9	9	
	工作人员满意度	%	≥	90	95	5.56	100	9	9	
总体说明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一级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权重	全年完成值	指标得分	说明	自评得分
1	业务装备费 (江北区检察院)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100	10		100
		办公办案效率提高率	定性	提高	无	30	1	30		
		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	30	100	30		
		办公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	20	台	30	20	30		
2	办案业务费 (江北区检察院)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100	10		100
		有效保障检察队伍综合素质提高	定性	有效	项	10	1	10		
		有效保障公民合法权益	定性	有效	项	10	1	1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80	%	5	100	5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0	%	5	95	5		
		培训人员满意度	≥	90	%	5	95	5		
		案件办结率	≥	90	%	10	92.15	10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	项	5	1	5		
		办案平均周期	≤	120	天	5	120	5		
		办结案件数量	≥	800	件	10	5248	10	本年度本院办结案件数量 5248 件。	
		培训班次	=	50	次	5	50	5		
		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	定性	正常开展	无	10	1	10		
		人均培训费用	≤	2000	元	5	2000	5		
		错误率	≤	5	%	5	5	5		
3	差异化基本费 (江北区检察院)	年度预算执行率	=	100	%	10	100	10		100
		有效保障办案效率提高	定性	提高	无	20	1	20		
		事业人员数量	≤	10	人/年	15	10	15		
		有效保障自动化办公可持续发展	定性	有效	无	15	1	15		
		车辆运行里程	≥	1000	千米	15	1000	15		
		办公自动化完成及时率	≥	80	%	15	85	15		
		事业人员满意度	≥	90	%	10	95	10		

（二）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市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本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756052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638.0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5.81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057.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9.8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1.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662.90	本年支出合计	5,578.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95.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9.29
总计	5,758.15	总计	5,758.15

备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5,662.90	4,605.12						1,057.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22.08	3,722.33						999.75
20404	检察	4,722.08	3,722.33						999.75
2040401	行政运行	2,725.54	2,725.54						
2040410	检察监督	996.78	996.78						
2040450	事业运行	94.97							94.9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04.78							904.78
205	教育支出	5.81	5.81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1	5.81						
2050803	培训支出	5.81	5.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5	551.54						2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12	448.42						21.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93	225.46						14.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40	126.17						7.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80	96.80						
20808	抚恤	103.12	10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2	10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80	127.53						12.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80	127.53						12.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9	104.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4							10.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08	22.64						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96	197.91						24.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96	197.91						24.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96	197.91						24.05

备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5,578.86	3,756.76	1,822.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8.04	2,815.93	1,822.10			
20404	检察	4,638.04	2,815.93	1,822.10			
2040401	行政运行	2,725.54	2,725.54				
2040410	检察监督	996.78		996.78			
2040450	事业运行	90.39	90.39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25.32		825.32			
205	教育支出	5.81	5.81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1	5.81				
2050803	培训支出	5.81	5.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25	573.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0.12	470.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93	239.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40	133.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80	96.80				
20808	抚恤	103.12	10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2	10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80	139.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80	139.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9	104.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4	10.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08	2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96	22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96	22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96	221.96				

备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05.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22.33	3,722.33		
		五、教育支出	5.81	5.8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54	551.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7.53	127.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7.91	197.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05.12	本年支出合计	4,605.12	4,605.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605.12	总计	4,605.12	4,605.12		

备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05.12	3,608.34	996.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22.33	2,725.54	996.78
20404	检察	3,722.33	2,725.54	996.78
2040401	行政运行	2,725.54	2,725.54	
2040410	检察监督	996.78		996.78
205	教育支出	5.81	5.81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1	5.81	
2050803	培训支出	5.81	5.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54	55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42	448.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46	225.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17	126.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80	96.80	
20808	抚恤	103.12	103.1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2	10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53	127.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53	127.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89	104.8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4	22.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91	197.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91	197.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91	197.91	

备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3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0.38	30201	办公费	54.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75.64	30202	印刷费	4.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04.90	30203	咨询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46	30206	电费	52.8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17	30207	邮电费	6.8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8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4	30211	差旅费	11.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15.84	30213	维修（护）费	7.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7.71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17	30215	会议费	5.6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7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103.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92.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6.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9.5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15	30229	福利费	59.1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992.01	公用经费合计					616.33

备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616.33
（一）支出合计	60.17	60.17	（一）行政单位	616.33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4.42	54.42	五、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1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42	54.4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5.75	5.75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5.75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 应急保障用车	
（2）国（境）外接待费	—		5. 执法执勤用车	18
（二）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 数（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8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35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14.2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41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575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4.83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41
二、会议费	—	5.67		
三、培训费	—	37.47		

备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